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 9 年为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进一步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拟不再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审机构。同时，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相关规定，公司通过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了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选聘结果，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梁正勇	2000年	2002年	2002年	2023年	[注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正勇	2000年	2002年	2002年	2023年	[注1]
	曾志	2009年	2007年	2007年	2023年	[注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胡友邻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23年	[注3]

[注1]：

近三年签署贵州百灵、太极集团、三圣股份、国城矿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金字火腿、明牌珠宝、纵横股份、天成自控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2]：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贵州百灵审计报告。

[注3]：

近三年签署鼎胜新材、日盈电子、零点有数、容百科技、云意电气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

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定价依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情况以及相关收费标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报价共计 8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9 万元),相比 2022 年度减少 6 万元。审计费用变化原因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导致审计工作量变动,以及参考市场环境和邀请招标所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2014-2022 年度连续 9 年为公司提供年度报告和内控审计业务,2022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公司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 9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进一步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拟不再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审机构。同时,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相关规定,公司通过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了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选聘结果,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与前后任会计师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事宜进行确认并表示无异议。公司已允许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

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沟通并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诚信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变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核，公司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对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选聘。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并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拟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拟变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变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变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3日